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8)

支付2015年度末期股息

茲提述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6月22日關於支付2015年度末期股息的安排的公告(「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16年6月28日召開了2015年度股東大會，並通過(其中包括)本公司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將向各自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按於記錄日每持10股現有股份獲現金分紅人民幣6.90元(含稅)的基準派發股息，A股股東將獲宣派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69元(含稅)並將以人民幣支付，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本公司2015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個星期(包括2015年度股東大會當日)公佈之人民幣兌港元之平均基準匯率(即1港元兌人民幣0.85133元)，H股股東將獲宣派股息為每股約0.810497港元(含稅)並將以港元支付。

請廣大投資者注意公告中關於2015年度末期股息的稅務事宜。

本公司之H股派息代理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預計將於2016年8月11日或前後向本公司H股股東支付2015年度末期股息(已扣除有關稅款)並同時向應得該2015年度末期股息(已扣除有關稅款)的H股股東以平郵寄發有關支票，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承董事會命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建紅

201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紅、李曉鵬、孫月英、付剛峰、洪小源及蘇敏；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松、黃桂林、潘承偉、潘英麗、郭雪萌及趙軍。